

证券代码：836811

证券简称：永泰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381,987.5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74,916.3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

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

## 三、其他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